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人(全称): 桂东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甲方)

供应商(全称): 赣州市全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2年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 桂财采计【2022】00115号

(3) 项目内容: 婴幼儿辅食营养包

(4) 项目负责人: 徐忠辉

二、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婴幼儿辅食营养包	12g/袋 X30 袋 / 盒	36156 盒	30.00 元	1084680.00 元	

合同金额小写: ¥108468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捌万肆仟陆佰捌拾圆整

(2) 具体见标的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三、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履行合同的时间: 按采购人要求执行完成;

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地点：桂东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指定地点。

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等一切服务。

四、付款人及付款方式

(1) 付款人：桂东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付款方式：货到验收合格后凭正式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付该批次到货总款的 100%，最后一批货到货后质保期满后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

五、相关配套物资：

基于项目的公益性，乙方需按如下要求提供服务。

5.1 项目配套宣传资料：

(1) 《营养包家长使用手册》，发放对象为食用营养包的婴幼儿家长。

(8 页一册，32k 纸张大小，正反两面，彩印）。共印刷 1030 本。

(2) 《村保健员使用手册》共印刷 45 本。

(3) 《湖南省营养包发放食用情况登记表台帐》，发放对象为县、乡、村项目有关机构（20 页一本、A4 纸张大小，正反两面）。共印刷 58 本。

(4) 《桂东县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出库登记表》共印刷 35 本。

(5) 《桂东县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入库登记表》共印刷 20 本。

(6) 《桂东县儿童营养改善项目辅食营养包发放月报表》共印刷 20 本。

(7) 《宣传海报》，发放对象为县、乡、村项目有关机构，（成品规格：780×520mm，250 克铜板，单面 4 色彩印）。共印刷 85 套。

(8) 儿童营养包发放家长知情同意书，共印刷 2600 份。

(9) 温湿度计 37 个。

所有宣传资料，须经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方可下发。

5.2 产品保藏容器：

要求乙方首次配送营养包时须为发放点提供保藏储存的塑料容器，中期破损容器需更换（容器材料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藏储、环保产品要求，无异味）。

乙方负责配送 140 个塑料容器。

5.3 人员培训：

以县为单位，每年组织 2 次乡镇、社区妇幼保健专干、乡村医生、妇幼保健员进行项目管理、技术和儿童喂养知识培训，每期至少培训 50 人，每期 1 天。

乙方须提供培训的方案及措施，并按要求组织培训或委托当地相关机构组织培训。

5.4 项目宣传：

除提供宣传资料外，应每年开展各类宣传活动，如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微信等途径开展社会宣传为项目做广泛宣传；同时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活动，向儿童看护人以及其他育龄妇女传播儿童营养和科学喂养知识、营养包的作用和服用方法。

乙方须提供项目宣传、健康教育的方案及措施，并按要求开展或委托当地相关机构开展。

5.5 儿童营养监测评估：

按照省级监测评估方案，开展一次监测评估工作，抽取 3 个乡镇 8 个行政村 100 名目标儿童作为监测对象，进行儿童喂养情况、家长营养知识、婴幼儿营养包食用情况问卷调查和婴幼儿身长、体重和末梢血红蛋白监测。

要求乙方委托当地相关机构开展项目监测评估工作。

5.6 项目督导：

要求县级每季度对乡镇进行一次项目督导，了解所辖乡镇的项目实施情况，并进行技术指导，及时发现和协调解决问题。

5.7 样品的提供：

要求 10 盒留样，由甲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乙方承担全部检测费用（一年检测一次）。

六、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招标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 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3 年 3 月 7 日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执一份,供应商执一份,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代理机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桂东县妇幼保健院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